

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補抵免注意事項

- 對象：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入學之新生。
- 至教務資訊系統完成線上申請且點選【送出】，並繳交紙本文件始完成學分抵免申請，倘未能於規定時程內完成此二步驟，則視同未成功完成申請，不予受理。
 - 抵免線上申請時間：110.01.04(W1)09:00~110.01.06(W3)17:00。
 - 繳交歷年成績單正本(紙本文件)時間：110.01.04(W1)09:00~110.01.06(W3)18:00 前親送或寄達教務處註冊組(逾期逾時概不受理申請)。
- 查詢抵免結果：預計開學前一週通知，請自行至教務資訊系統查詢(因每位同學申請課程有所不同，需待各單位審查完成後，始能查詢抵免結果)。
加退選期間，系所及各單位尚在進行抵免審查作業，請同學務必謹慎評估選課安排。
- 成績單上傳注意事項：
 - 成績單二頁(含)以上，請掃描為同一個檔案，請於備註填寫【成績單】。
 - 原校的成績為等第制者，須提供等第轉換說明，並於備註填寫【成績表說明】。**注意：歷年成績單、授課大綱及其他佐證文件請上傳 pdf 檔，上傳文件非規定格式、不完整或模糊不清晰，不予受理。**
- 本申請表經點選「送出」後，不得修改。
- 逾期末完成申請、未繳交完整資料導致無法審查者，恕不受理申請。
- 未如實填寫或上傳資料者，如獲查證，撤銷抵免申請結果。
- 各系所學位學程另有規定者，從其規定，請洽所屬系所學位學程。
- 僅核准修習臺北醫學大學進修推廣部開設的學分班課程申請抵免。
- 課程成績僅能輸入分數，不得輸入中英文字，倘課程為等第制或屬通過/不通過評分者，請自行依原校分數轉換標準輸入成績。
- 請同學務必依「對應學年度」查詢所屬系所學位學程的必選修科目表，進行修課規劃。
路徑：教務處→課務組→選課系統及相關資訊→各學制應必選修課程
- 通識課程抵免注意事項(相關問題請逕洽通識教育中心，分機 6702 張小姐)：
 - 通識課程不得使用多門課程抵免同一門課程/領域。
 - 98 學年度(含)前停開課程不開放抵免。
 - 拇山人文講座、經典閱讀課程，不得以他校課程抵免。
 - 自主學習、工作坊、校際選課(包含北聯大及優久聯盟他校課程)、數位自學課程不開放抵免。
 - 適用 107 學年度通識修業規定者，欲抵免「基礎程式設計」請至本頁「通識必修」區塊新增抵免；欲抵免「人工智慧導論(課號: 00000727)」請至本頁「通識選修-科學與邏輯思維通識領域」區塊新增抵免。
 - 適用 108、109 學年度通識修業規定者，欲抵免「基礎程式設計」、「人工智慧導論」請至本頁「通識必修」區塊新增抵免。
 - 若「通識選修課程」想抵免第二門相同領域，請至「通識自由選修課程」區塊新增抵免。
- 抵免「基礎服務學習」須另於授課大綱處上傳時數證明(須敘明服務單位、服務時間、服務時數)及校服務學習相關辦法(服務學習實施辦法或服務學習實行細則)。